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ST聆达　公告编号: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杨冬林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公司内控报告连续两年被否定，内控失效，履职受限,无法发表意见
柏疆红	董事	未参与实际经营,相关资料无法保证真实性,无法发表意见。
黄建川	董事	内控被否定,本人非财务专业无法判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聆达	股票代码	3001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冬林		
办公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金寨经济开发区(现代产业园区)鸳鸯山路1号		
传真	0564-7339502		
电话	0564-7339502		
电子信箱	yangdonglin@lingdagroup.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高效光伏太阳能电池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高效光伏太阳能电池片业务由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开展。金寨嘉悦新能源成立于2019年1月,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的技术创新型企业,金寨嘉悦新能源致力于提供高转化率、低衰减和高发电量的光伏电池,为客户在太阳能领域提供高效电池解决方案。金寨嘉悦新能源计划总投资约40亿元,占地522亩,规划建设10GW高效光伏电池产能,项目分三期建设,一期已建成投产35GW高效PERC晶硅电池项目;二期投资建设5GW-210mm兼容182mm-TOPCon电池智能工厂;三期将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发展战略进行规划;报告期内,为推动战略发展布局并把握光伏产业发展的市场机遇。金寨嘉悦新能源目前主营PERC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2024年公司主要产品示意如下:

产品名称	示例图		产品用途
182 单晶+PERC+SE+双面+9BB/10BB/11BB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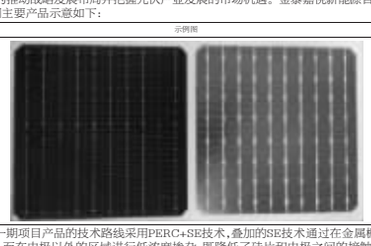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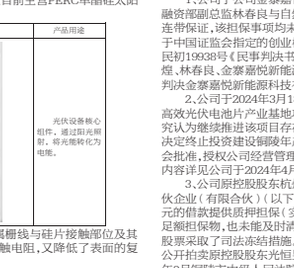	光伏设备核心组件，通过阳光照射，将光能转化为电能。

金寨嘉悦新能源一期项目产品的技术路线采用PERC+SE技术,叠加的SE技术通过在金属栅线与硅片接触部位及其附近进行高浓度掺杂,而在电极以外的区域进行低浓度掺杂,既降低了硅片和电极之间的接触电阻,又降低了表面的复合,提高了少子寿命,使电池具有以下3点明显的优点:

(1)降低串联电阻,提高填充因子;

(2)减少载流子复合,提高表面钝化效果;

(3)增强电池短波光谱响应,提高短路电流和开路电压。

因此,SE技术处理过的电池相比传统太阳能电池有0.3%的提升,SE技术跟PERC技术相结合,可以使电池的量产效率实现快速突破。

2、光伏发电业务

公司光伏发电业务由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负责开展。格尔木神光位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格尔木市,运营共计规模53MW的并网光伏电站,主要采用高倍聚光的太阳能光伏技术,2011年一期3MW并网发电,2013年5月二期50MW并网发电。公司光伏发电业务主要产品为电力,电力并网销售给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3、电力工程施工业务

公司电力工程施工由全资子公司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开展。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02月21日,通过提供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项目,以及其他建设工程施工项目,收取相应的工程施工费用,实现盈利。

3、主要计划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001,406,462.08	1,949,561,318.93	-48.63%	2,135,437,46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7,475,479.67	412,037,012.05	-230.44%	619,542,574.44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61,151,347.41	838,900,167.67	-92.71%	1,597,561,81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9,512,491.72	-261,992,536.94	-262.42%	-16,927,96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5,794,241.27	-276,009,157.62	-210.06%	-19,469,90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5,486.63	85,217,837.83	-111.68%	335,565,386.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5	-0.99	-258.59%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5	-0.99	-258.59%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48.68%	48.68%	-2.5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399,429.72	6,363,856.24	13,796,988.19	12,591,07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69,039.53	-125,031,356.00	-401,748,432.20	-379,873,66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623,845.53	-56,309,007.71	-381,697,480.17	-374,163,90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3,256.23	-7,143,532.89	7,433,094.96	-13,628,304.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7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光恒投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4%	58,453,260.00	0.00	质押	51,050,000.00			
魏晓意	境内自然人	1.19%	3,178,100.00	0.00	不适用	0.00			
魏巍	境内自然人	1.12%	3,007,811.00	0.00	不适用	0.00			
陈育宜	境内自然人	0.89%	2,38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毛幼昭	境内自然人	0.82%	2,187,600.00	0.00	不适用	0.00			
毛昭芬	境内自然人	0.73%	1,963,9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东璜	境内自然人	0.65%	1,749,300.00	0.00	不适用	0.00			
黄佩玉	境内自然人	0.58%	1,554,300.00	0.00	不适用	0.00			
余辉	境内自然人	0.57%	1,53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贾英智	境内自然人	0.49%	1,306,4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股东情况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于2023年11月5日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明圣、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CEO)林志煌和投融资部副总监林春昊与自然人王某某的借款提供了担保,担保金额达5,000万元。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该担保事项均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构成违规对外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2025年3月,经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审理,根据(2024)闽0203民初19938号《民事判决书》和(2024)闽0203民初19939号之二《判决补正裁定书》,自然人王某某与被告王明圣、林志煌、林春昊、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涉及借款及担保金额5,000万元,判决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不承担担保责任。

2、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建设铜陵高效光伏电池片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司根据企业发展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经营管理及项目实施具体情况,审慎研究认为继续推进该项目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风险,为有效控制对外投资风险,公司与铜陵狮子山高新区管委会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投资建设铜陵年产20GW高效光伏电池片产业基地项目。该事项已经2024年3月29日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交易事宜,截至今日尚未与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可能存在违约金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3、公司原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于2023年4月17日将所持公司3,507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铜陵嘉悦同盛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悦同盛"),为债务人铜陵市正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实际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因股价下跌触及预警线,而债务人未能依约追加债权人认可的足额担保物,也未能及时清偿到期借款利息,因此债权人正式发函通知债务提前到期,向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前述质押股票采取了司法冻结措施。2025年2月27日至2025年2月28日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原控股股东光恒昱原所持公司3,507万股无限售流通股,标的股票在规定时间内无竞买人出价,拍卖已流拍。2025年3月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将杭州光恒昱持有的3,507万股公司股票作价23,800万元,交付嘉悦同盛抵偿23,800万元债务,嘉悦同盛已于2025年4月2日完成上述股份的过户手续,本次权益变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由杭州光恒昱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黄双先生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2025年2月28日、2025年3月13日、2025年4月2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4、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年6月14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不具备继续实施股权激励的条件,决定依规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84.00万股,回购注销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26.00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作废3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54.8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此次激励计划配套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在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完成后一并终止。公司此次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2024年6月15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5、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自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公布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相关中介机构一直共同积极推进各项工作。鉴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融资环境等因素,经公司审慎分析并与中介机构反复沟通论证,公司决定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系公司基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6、2024年7月31日,公司收到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六安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4)院15破申127号),公司债权人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为有效识别重整价值和重整可行性,降低重整成本,提高重整成功率,六安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同时指定由金寨县人民政府组建成立的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以下简称"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临时管理人组长为朱成亮。2024年8月30日,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收到六安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4)院15破申147号),六安中院鉴于金寨嘉悦系聆达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且聆达股份已于2024年7月30日启动预重整,同意债权人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的申请,决定对金寨嘉悦启动预重整,与聆达股份预重整案件进行协调审理。预重整期间临时管理人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启动债权申报、债权人会议、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现确定浙江众凌科技有限公司和合肥威迪变色玻璃有限公司(现名称:合肥威迪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预重整协调审理案的重整投资人,2025年3月28日公司与确定的重整投资人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若法院依法启动重整,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如果公司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若被宣告破产清算,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日、9月2日、9月23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7、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格尔木神光新能源为中财招商投资集团面业保理有限公司与金寨嘉悦证丰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签订的《商业保理合同》出具了《连带保证担保函》,涉及担保金额1600万元。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应当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格尔木神光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事项均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构成违规对外担保,因该违规担保事项未在一个月内解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4条第(五)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8、2024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12024005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立案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9、公司2022至2024年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孰低值为负且2024年财务报告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了否定意见;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高效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于2024年3月14日实施临时停产,并预计无法在三个月内恢复正常生产;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尚未解决,根据《上市规则》第9.4条第(一)(四)(五)(六)项规定,公司其他风险警示情形未解除。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5,579万元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为5,785万元,期末净资产为-53,841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10.3.1条第一款第(一)(二)项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变更为"*ST聆达",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300442　证券简称:润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未发生变更,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721,481,6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8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润泽科技	股票代码	3004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沈浩玮		
办公地址	河北省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楼庄路9号		
传真	0316-6081283		
电话	0316-6081283		
电子信箱	ir@rungeid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概况

润泽科技是全国领先的综合算力中心领域的科技公司。公司成立十六年来始终以"构筑中国信息化产业长城,夯实中国数字经济发展基石底座"为愿景,以"稳定、安全、可靠、绿色"为服务宗旨,坚持在智能算力、算力基础设施、数字经济等领域持续性、大规模投入,专注于园区级、高等级、高效高性能、绿色的综合算力中心的投资、建设、持有和运营,持续构建技术先进、布局合理、供需匹配、安全可靠、绿色低碳的算力基础设施集群,逐步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声誉和品牌影响力,是国内领先的综合算力中心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同时,公司坚持以党建创新领航企业战略,以红色文化引领企业发展,形成了"党旗红、产业强、企业兴"的自身发展特色。

截至目前,公司已在京津冀·廊坊、长三角·平湖、大湾区·佛山和惠州、成渝经济圈·重庆、甘肃·兰州和海南·儋州等全国6大区域建成了7个AIDC智算基础设施集群,基本完成了全国"一体化算力中心体系"框架布局,全国合计规划61栋智算中心,约32万架机柜。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包括IDC业务和AIDC业务。IDC业务:公司与基础电信运营商合作,主要采用批发模式,共同为互联网、云厂商等头部终端客户提供托管服务和管理服务。AIDC业务:公司作为智算中心的链主方,联合生态伙伴汇聚资源、技术、模型、算法和数据,构建从智算中心基础设施、到算力资源池、到智算网络平台搭建的全栈式产业生态,共同为AI训练、推理、应用等头部终端客户提供智算服务。

(三)主要经营模式

润泽科技自设立以来一直坚持"自投、自建、自持、自运维"高等级综合算力中心集群的模式,以实现良好规模效应。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算力中心的设计、建造、设备安装以及运维需求进行采购。采购内容主要为土建工程、电力、电源设备、制冷设备、发电设备、机柜、算力设备等。公司已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在名录范围内通过比价、询价、竞价招标等方式进行采购,主要分为日常经营性采购和工程建设类采购两大类。日常经营性采购主要为电力采购,报告期内公司与供电公司签订采购合同采购电力,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另外,公司还与售电公司签订了电力交易合同,和极参与国家电力交易。工程建设类采购主要为机房建设服务和各类设备。为保证算力中心的高质量建设,公司与大型国有建设施工单位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设备类采购方面,公司主要向国际知名设备供应商或其授权的代理商集中采购,在保证设备质量、服务的同时降低采购价格。

2、开发模式

(1)自投

公司基于其强大的客户信任关系和超前部署的行业发展研判能力,把握算力中心行业未来需求的规模、时间和地点,据此制定大型算力中心资源开发计划。公司主要以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成渝、西北及海南地区的算力中心市场需求为导向,在上述区域规划选址并获取土地资源,并在取得相关部门能耗指标、建设规划、环境评估等行政审批手续后,设立项目公司进行自主投资建设。

(2)自建

公司自行组建项目管理团队,通过总结提炼已建项目的规划建设经验,不断迭代开发,提高完善算力中心规划建设水平,并通过与建设施工单位和设备供应商的紧密合作,以建造高等级算力中心。

3、运营模式

(1)合作运营

公司主要采取与电信运营商合作运营的模式。公司根据电信运营商提出的运营服务等级要求,结合双方优势一站式地向终端客户提供完整的算力中心服务,即由公司向终端客户提供恒温、恒湿、电力稳定、供水稳定的365×24小时不间断机房环境,并由电信运营商提供带宽接入及其他电信增值服务。电信运营商向终端客户收取相关服务费,公司与电信运营商签署相关协议,由电信运营商根据机柜上架数量和约定价格向公司按月结算相关服务费。

(2)自运维

公司凭借其深厚的行业经验和专业基础,构建了一个以ITIL、Uptime、IFMA等国际化体系标准为核心的专业运维团队体系。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算力中心服务经验,对算力中心的日常运营提供全面的指导、协调和监控,确保全天候服务的连续性和可靠性。公司运维团队的职责覆盖了从楼层规划、设备生命周期管理到关键设施环境监控等多个方面。他们还负责事件回应管理、纠正措施的执行以及算力中心效率的持续优化。通过人才梯队建设,润泽科技培养了一批技术基础坚实的研发和运营管理人员,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符合国际化标准的服务。此外,公司开发了专有的算力中心运维管理软件平台,该平台基于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构建,实现了对算力中心运行情况的实时监控和管理。该平台能够提供算力中心资源运行、运维工作执行、资产配置、能耗指标、库存物资状况和供应商信息等关键信息的实时数据,为算力中心的实时管理和维护提供了有力支撑。综上,公司通过自建的运维团队体系、人才梯队建设以及先进的运维管理平台,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运维服务。这不仅提升了算力中心的运行效率,也确保了服务的高标准和高可靠性,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智能算力与算力基础设施领域的领先地位。

(四)业绩驱动因素

行业方面:需求侧,由于宏观经济环境仍处于调整阶段,企业整体IT投入增长相对减缓,对于传统IDC的扩张需求也随之减弱,同时传统行业数字化应用需求尚未得到充分释放等原因,传统IDC行业需求缓慢复苏。随着AI技术持续突破,生成式人工智能和大模型应用加速落地,AIDC市场呈现出爆发式增长态势,但新一代智算中心无法在短期内完成投建,导致AIDC市场的新增需求只能暂时依赖单栋30MW以上具备改造潜力的传统IDC,以满足智算集群对空间集中度、网络传输设计、算力部署密度、运维管理水平的严苛要求。然而,市场中具备改造潜力的传统IDC供给不足,这种需求爆发与供给不足的结构性矛盾,为具备改造条件的传统IDC带来了难得的业务窗口期。

公司方面:面对AI带来的市场机遇,2024年公司执行"潜行蓄势谋局,高效抢占先机"的经营策略,取得了如下成果:(1)公司京津冀园区、长三角园区、大湾区园区已交付的及即将交付的算力中心全部取得投产订单,预计2025年可完成上架并趋向成熟,将形成稳定的现金流压舱石,为未来长期稳健发展提供基础保障;(2)2023年底,公司敏锐且果断地开始逐步对早期交付的多栋低功率数据中心进行升级改造,阶段性加大优惠力度,迅速斩获新增订单,已于2024年底逐步恢复上架,截止2025年3月末改造的数据中心计费机柜总功率已超改造前的90%。因此,虽然低功率升级改造造成公司短期业绩承压,但是公司动机性了稳纵回避的改造及销售窗口期,充分挖掘并提升了早期资产的潜在效能与商业价值;(3)公司AIDC业务通过"引流策略"吸引了众多头部AI客户入驻,通过全栈式的智算服务赢得了AI客户深度信任,在客户多样性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4)为进一步抢占市场先机,公司极瞩动全部资源建设了平湖园区单体100MW和廊坊园区单体200MW两栋新一代智算中心,预计2025年完成投运,这将为公司在"人工智能+"时代持续保持领先地位奠定坚实的战略基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31,308,886,649.72	23,310,849,208.60	34.31%	16,008,449,35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65,729,329.71	8,521,793,541.32	16.94%	2,935,597,109.76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4,364,829,477.47	4,350,788,339.36	0.32%	2,714,740,68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0,336,174.26	1,761,820,497.58	1.62%	1,198,254,36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78,474,249.49	1,708,911,819.87	4.07%	1,137,933,18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433,909.27	1,243,931,063.23	68.37%	1,788,146,955.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1.03	0.97%	1.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1.03	0.97%	1.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0%	22.54%	-3.04%	38.8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86,822,300.97	1,177,987,902.62	1,292,193,476.30	907,825,79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4,234,549.39	492,294,361.54	547,214,611.52	276,592,65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0,542,447.22	479,482,315.36	544,290,323.54	284,163,16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3,683,215.99	1,714,906,541.13	1,010,397,958.48	943,002,625.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1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8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14%	1,052,462,523.00	1,052,462,523.00	不适用	0.00			
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	50,031,000.00	50,031,000.00	质押	38,248,000.00			
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宁波枫文投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6%	35,412,534.00	0.00	不适用	0.00			
合肥弘博润泽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25,747,603.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0%	24,180,711.00	0.00	不适用	0.00			
平安养创投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平盛安瑞投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8%	23,903,46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炜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20,362,296.00	0.00	不适用	0.00			
启鹭(厦门)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9,948,199.00	0.00	不适用	0.00			
共青城润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16,786,651.00	16,786,651.00	不适用	0.00			
廊坊泽睿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5,293,434.00	15,293,434.00	质押	15,0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枫文投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平盛安瑞投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炜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受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股东情况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24润泽科技SCP001(科创票据)	012483731	2024年11月25日	2025年08月24日	100,000	2.56%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3.11%	63.34%	-0.2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80,700.94	170,426.61	6.03%
EBITDA全部债务比	14.36%	15.59%	-1.23%
利息保障倍数	3.86	4.11	-6.08%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开展公募REITs申报发行工作的事项

为盘活公司存量优质资产,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增强公司滚动投资能力,保障公司健康长远可持续发展。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24年5月22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展公募REITs申报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润泽发展持有并运营的"国际信息云聚核港(ICPZ)项目"的A-18数据中心及其附属设施设备作为底层基础设施项目,开展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申报工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展公募REITs申报发行工作的公告》。

2025年3月,公司向证监会和深交所申报行业内首批公募REITs,并获受理,目前进展顺利。本项目尚待深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出具注册批文。

2、关于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事项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保障持续健康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2024年6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40亿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债务融资工具品种。

2024年8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SCP264号),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2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2024年11月,公司成功发行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发行规模10亿元。2025年4月,公司成功发行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发行规模10亿元。

3、广东润惠增资并引入市场化高质量投资者事项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推动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润惠的业务发展,提高公司及控股孙公司可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持续增强竞争优势。